

鄂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鄂州人社函〔2023〕94号

关于认定4家培训机构为“鄂州叉车工” 市级劳务品牌培训基地的通知

各定点职业技能培训机构：

为加强劳务品牌培训工作，规范劳务品牌培训基地管理，发挥劳务品牌示范引领作用，根据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20部门关于劳务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》（人社部发〔2021〕66号）、《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20部门关于加强劳务品牌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鄂人社发〔2022〕13号）等文件精神，市劳动就业中心启动了2023年“鄂州叉车工”市级劳务品牌培训基地认定工作。经培训机构自主申报、各区初审推荐、市劳动就业中心复审、实地考察、打分评比和面向社会公示等程序，确定鄂州市鄂东职业培训学校、鄂州市临空城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、鄂州市易通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、鄂州市大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4家机构为2023年“鄂州叉车工”市级劳务品牌培训基地。被认定的市级劳务品牌

培训基地实行动态管理，有效期为 2023 年 9 月至 2027 年 9 月。

鄂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3 年 9 月 26 日

